

「貯」「賣」考辨

張世超

一個引起學者們爭議的字

西周時期青銅器銘文中有**寶**字，或作**貝**。前人釋「**貯**」，其意義隨文而釋。近年來隨着考古事業的進一步發展，使我們看到了更多的有關文字材料。李學勤先生多次指出，此字即是文獻中的「**賣**」，西周金文中的「**賓**」（讀為「**賣**」）無不文意暢通。並且，殷墟甲骨和西周前期金文釋為「**匚**」的字，也應釋「**西**」，而不少應讀為「**匚**」。^①裘錫圭先生在一九九二年南京召開的古文字研討會上提交的論文中，進一步確認了古璽文字中的**匚**、**匱**等，與中山王器銘中的**匱兒**、**匱目**等，也都是此字，過去釋「**賄**」釋「**賄**」都是不對的。^②

一九八一年陝西岐山出土的齊生魯彝蓋銘云：「齊生魯肇賓，休，多羸。」^③與《左傳》昭公元年「賈而欲贏，而惡鬻乎？」比較，銘文之「**賓**」即相當於文獻之「**賣**」，是顯而易見的。一九七四年山西聞喜出土的寔子己父匜，^④與荀侯匜同出，「**寔子**」之「**賓**」，亦顯然即文獻中荀、賣之「**賣**」。以上為李學勤先生釋「**賣**」的主要根據。西周金文中，常見有器主因賣事獲利而作器者，略舉數例：「**从**肇賓」，用作父乙寶彝。^⑤「**釐肇**」，用作父乙寶彝。^⑥或將上語省略，作：「**从**啓」，父戊。^⑦前二銘「**肇**」為語詞，後一銘「**啓**」為器主名。今流散在美國私家收藏的一鱗銘：「**从**肇」，用作父乙寶彝。^⑧也屬此類。陳夢家先生誤釋其第二字為「**般**」，第三字為「**貝**」、「**宁**」二字，^⑨是應當糾正的。現在看來，金文「**賓**」究竟是否應當直接釋「**賣**」，「**貯**」「**賣**」是怎樣的關係，目前學術界的意見卻很不一致。

李學勤先生是主張直接釋為「**賣**」的，他認為從前「**貯**」是「誤釋」。^⑩甚而主張殷代甲骨文和西周早期金文中的「**匱**」，也應直接釋為「**西**」。謂：「這個字一按指「**賓**」」過去多寫為「**匱**」，實際「**匱**」在商周金文都出現過，與此字所從不同，小篆的「**匱**」也不是這樣寫的。^⑪所說的有別於「**賓**」字所從的，「**宁**」，不知為何字，更何況從「**賓**」到「**賣**」，字形的演變過程也無法解釋。

「**匱**」字殷墟甲骨文作

（六四後）
（六四六）一，金文族徽文字作

（六四六）一，象

四手對肆一器，曹操乙墓出土的漆木箱，俯視正作匱形。^⑩匱也見於族徽文字，有的象其中貯貝（《金文編》¹¹「匱」頁），有的又象其中貯米（《金文編》¹²「匱」頁）。還有衆二人持器皿置於其中形（《金文編》¹³「匱」頁）。象貯貝形之字多見於殷墟甲骨文，作匱，周金文中的匱顯然是從器中貯貝的匱變來的。孫常敘先生曾指出古匱字即匱或匱的象形初文，而匱則象匱器加蓋以象貯積而藏之事。¹⁴

金文「賓」字釋為「貯」是沒有問題的。劉宗漢先生曾詳細分析與「貯」字有關的同族詞，將此詞族的意義歸納如下：

- 一、表貯存器，二表與貯存有關的意義，三表與商賈有關的意義。

⑫這種分析是十分正確的。

劉先生主張「貯」「賓」為截然不同的二字，僅僅是在具有商賈之義這點上相同而已。然而從古文字材料來看，「賓」字只是在戰國時期纔出現，在此以前的文字中，絕無踪迹。連同上文所述的「賓」與文獻「賈」字的對應現象，釋「賓」「賈」為二字仍是無法安妥的。連同還有一種說法是楊樹達先生五十多年前提出來的，字釋為「貯」而讀為「賈」。¹⁵陳澧先生也曾有同樣的看法。¹⁶古音「貯」端母魚部，「賓」見母魚部，韻雖相同，聲紐卻隔得太遠。假說在這里遇到了困難，這一困難使主張「賓」「賈」為改換聲符的同一字的學者也頗感躊躇。

二、「賈」字的來源

「賓」從「兩」聲，「兩」字的來源頗令學者們困惑。有人認為是「匱」形橫寫作「匱」，再進一步鷄化的結果，¹⁷還有人認為由「山」形鷄變為「古」，又變為「兩」，¹⁸均不可靠。

今說文之篆文「賓」字作賈，云：「從貝兩聲。」所從之「兩」，漢印有西、西、西諸形，¹⁹雲夢秦簡作西或西。²⁰後者當是比較原始的形式。此較西周金文，此形僅見於「西」，毛公鼎：「易一錫」女「汝」，西一曲，西圭彙寶。「西」，王國維、郭沫若並釋為裸，²¹是正確的。「賓」正是從西省聲，古音「裸」在見母歌部，與「賓」聲為同紐，韻則魚歌相轉。²²

今說文之兩部還有一個「覆」字，雲夢秦簡作復，其從「兩」之形可見，今秦簡文字編
《金文編》²³「覆」字下共收三形，皆有泐蝕而不清，然而尚可辨出其字為左右結構，即「兩」形不在全字之上。至漢印作西，²⁴纔將「兩」字蓋於全字之上，大概是受了字義的影響。於此可知，今說文之「覆」字之篆體不過是漢代的形體，其源不早。中山王鑄鼎：「五年覆吳」，「覆」字作西。²⁵人們或隸定為「復」，或釋為「復」，與秦簡文字比較，纔知道秦簡之「覆」

「覆」即此字。長沙楚帛書也有此字作「復」，同樣用如「覆」和「復」。原來戰國以前往復之「復」再用中山王饗辭字與西周金文之「復」比較，知道其字右上部之「匚」就是秦簡文字之「匱」，也就是「匱」字是由象器形的「匱」，「匱」的上半「匱」或「匱」演變而來。上文提到的「酈」字也見於靈侯鼎，作「匱」，二形比較，可知前字所從之「匱」正是從後字二手所奉之器「匱」。酈斷而來，與「匱」字所從之「匱」字形體相似，這從另一個側面證明了「匱」的來源。古象中間鼓脹器形之字，其上半容易譙變為類同秦簡「匱」字所從之「匱」形，可參看《金文編》卷一〇〇頁「壺」、「鑄」二字形體。但是，「酈」字西周時期已出現譙斷現象，「匱」字則至戰國時始見譙斷，這大概是「匱」字音讀取自「匱」的一個重要原因。

三、「貯」與「賣」的關係

應當指出的是，從古文字材料來看，「賣」字最早僅見於戰國時代的秦系文字中。裘錫圭先生指出，古璽中有「賣」字樣者，也都是秦印。^④同時代的包山楚簡中，此詞寫作「貯」或「貢」，^⑤稍早的侯馬盟書作「貢」，^⑥都應釋為「貯」，加上中山王器銘中的「貢」等，可知上面的推論不誤。^⑦「賣」應是西周「貯」所寫的詞在戰國秦系文字中獨有的寫法。

今毛詩《大周南·卷耳》：「夙夜在公，毋說文之。」^⑧秦以市買多得為「局」，从「局」从「夕」，益至也。^⑨《詩》曰：「我局酌彼金罍。」但從他的這一段說解中，我們可以看兩個問題：其一，「局」即讀如「古」「姑」，就是「賣」或「沽」的另一書寫形式，《玉篇》：「局，公觀，公平二切；」^⑩《公論語》曰：「求善價而商諸，日今作沽。」^⑪正其明證。其二，「局」，「賣」或「沽」，是秦地方言所特有，清人段玉裁云：「此秦人語也，方言之不載。」^⑫這一條材料是十分重要的，它說明商賣之「賣」一詞，在秦方言中是視為見紐的。在其他地區呢？應與秦方言不同，我們認為正是端紐的「貯」。這與戰國時期古文字材料中所反映的「貯」、「賣」二字形的分布情況是一致的。

從「局」的字祇有一個「盈」，《說文》四部：「盈，滿器也，從皿局。」^⑬西周時期賈事獲利祇說「贏」，盈當是「贏」又引申出器滿之義後造的字，從局皿會意。^⑭現在我們仍然把器滿叫「盈」，商業獲利叫「盈利」。

「盈」字秦簡中多見，其所從之「局」作「匱」形，^⑮當即「匱」字之譙變，秦系文字中「匱」早期作「匱」，變為「匱」，又變為「匱」，^⑯後者省去「土」形，稍作譙變，即為此形。石鼓文「匱」字所從之「局」作「匱」，比秦簡字更具古意。《說文》孔部：「匱」，「匱」讀若較。」^⑰戰

古音在見母鐸部，與「賈」讀音極近。又「覩」擊蹠也，從臤從戈，讀若蹠。「覩」字見於殷墟甲骨文及西周金文，牆盤：「方絲一蠻」亡不覩見。^④戴家祥先生讀「覩」為「二女媒」侍。^⑤李學勤先生也訓「覩」為「二女媒」，^⑥趙易「錫」者「諸一覩臣二百家」，^⑦「覩臣」即侍臣，如占二；既覩於上下一裸一聲同。按「臤」字原為表示操作的動符，其讀若較「當是將它看作「覩」的省文的結果，古文字中類似的現象不少見，則「臤」字的讀音也是來自「覩」。^⑧總之，表示商賣意義的「貯」，在戰國時期秦方言中轉入見組，秦系文字於是另以他字表示。開始大概曾借「臤」字寫之，後來作「局」，其後造從見部「裸」省聲的「賈」，又分化出從古聲的「鹽」，^⑨專指買酒，^⑩《說文》作「酤」，文獻中又作「沽」。戰國秦系文字以另造的「賈」代替昔從西周傳來的「貯」寫商賣、物價等義的詞，但同時又保留了「貯」表示積貯義，在秦系文字中，「貯」、「賈」已是意義不同的二字。而且「賈」本是為方言不同而造的字。所以，嚴格說來，「賓」、「賈」不能算是三個字。

四、吳越方言中的「饒」和「糶」

《說文》入部：「饒」，市穀也，從入從權。^⑪《唐韻》：「徒歷切」。^⑫《說文》出部：「糶」，出穀也，從出從權，權亦聲。^⑬《唐韻》：「他弔切」。^⑭《說文》米部：「糶」，穀也，從未翟聲。^⑮《唐韻》：「他弔切」。^⑯《說文》：「他弔切」。^⑰「糶」，「權」三字說解均非初義。^⑱「徒歷」、「他弔」一切出自同一古音，即聲符，翟。^⑲它們的古義不限於米的買賣，也不區別買入和賣出。^⑳《說文》越絕書：「計倪」內經之篇載有勾踐與計倪的一段對話。計倪，又作「計然」。^㉑《史記》、貨殖列傳云：「計倪」（《吳越春秋》、《史記集解》）。北魏李暹注《文子注》：「以計倪，文子為一人，李學勤先生近來也提到此說。^㉓其實，從古書的記載看，計倪應是當是一位傑出的經濟學家，祇不過他把他的經濟學說納入了五行循環理論罷了。把他的同文字合為一人是不合理的。有趣的是，在計倪的談話中常提到的「糶」，意義完全與全文中的「貯」意義相合。如：「計倪對曰：『人之生無幾，必先憂積蓄，以備姦祥。』；越王曰：『請問其要。』計倪對曰：『太陰三歲處金則穰，三歲處木則康，三歲處火則旱，故散有時積，糶有時領，則決萬物不過三歲而發矣。』」^㉔按，此處說積蓄，則文中「糶」即相當於貯藏之「貯」。散，「積」對文，「糶」，「銷」亦對文，「領」當為「頒」之。同書下文云：「聖人動而應之，製其收發，常以太陰在陰而發，陰且盡之歲，亟賣六畜。」

貨財，以益收五穀，以應陽之至也，陽且盡之歲，亟發糴，以收田宅、牛馬，積斂貨財，聚棺
木，以應陰之至也。」文中「發糴」即前文之「頒糴」，指發散積貯之糧穀。又「計倪曰：「
十罐石二十則傷農，九十則病末。農傷則草木不辟，末病則貨不出。故糴高不過八十，下不過三
石六十……」」農末俱利矣。」文中「糴」也與金文「貯」一樣，當讀為「價」，這裡特指米價。這一點，
久遠絕書之內即有證據。後文：「甲貨之戶曰粢，為上物，賣七十；乙貨之戶曰黍，為中物，
石六十……」庚貨之戶曰穠，比疏食，故無賣；……與前段對比，文中之「賣」正相當於「糴」。
計倪的這一段話，也見於《史記·貨殖列傳》：「糴」字作「糴」，是二字原無別之證。

引錄如下：「夫糴，二十病農，九十病末，末病則財不出，農病則草不辟矣，上不過八十，下
不減三十，則農末俱利。平糴齊物，賈市不乏，治國之道也。」「平糴齊物」，「糴」字所指
已非僅限於糧穀之價，「平糴」與「平準」意近，後世「平準」的說法，可能即來源於「平糴」。
那麼，所謂「平準」即平抑物價的意思。司馬遷以「平準書」作為記述國家經濟管理的篇名，
可知後代統治者的經濟管理理論實來源於計倪。因此，「糴」應當是春秋戰國間「貯」這個詞在吳越地區的書寫形式，當時應當是寫作「
翟」的，是假借寫詞，分化為「糴」、「糴」都是後來的事。「翟」，古音定母藥部，與端母魚
楊注：「號讀為胡，聲相近字遂誤耳，今家語作日君胡然也。」「號」，宵部，胡，魚部。
樂」字殷墟甲骨文與周早期金文均不從「白」，以後增標聲符「白」。「樂」，藥部；「白」，
鐸部，都可為證。《廣韻》：「翟」一音「場伯切」，與「宅」，「擇」等同音，屬古鐸部，當為
古吳越方言的遺迹。久遠絕書之一書中「糴」「賣」「價」三字並見，說明此書在流傳過程中
被後人改寫或補充進了一些東西，用「糴」字的部分，當為較原始的材料。方言之卷一：「
硕碩、沈、巨、灌、許、敦、夏、於、大也」；「吳揚既之郊曰灌」；「周鄭之間謂之嘏」。」吳揚
顛之郊」自是吳越地區語音，而「周鄭之間」，我們認為就代表了秦地方音。訓「大」之詞的
書寫形式，從吳越的「翟」聲字，「灌」到秦地的，古上聲字，「嘏」，訓商賈、物價之詞的書寫
形式，從吳越的，「翟」聲字，「糴」到秦地的「古」，「西」為聲符的「鹽」、「沽」、「賣」等商
賈意義的字，是因方言不同而造的字，與西周或戰國其他地域的「貯」，所代表的是同一個詞。

其不與秦文合者，^③也就是用秦國的文字，一確切說，是由秦國的書面語言統一了六國文體。
五結語
公元前二年秦始皇統一中國後，對當時紛歧異的列國文字採取了硬性的統一措施，罷

字，這是人所共知的事情，但是，對於這一「書同文字」措施的內容和它對後世的影響，人們的認識却遠遠未能明瞭。

從前的學者在談到這個歷史事件時，往往着眼于秦對文字形體的統一。其實，當時所統一的不僅僅是字形，而是整個語言的書面形態，包括一些約定俗成的用字習慣，稱謂習慣，以及由於方音造成的一詞多義現象，都以秦國的書面語為標準進行了統一。^③僅就當時的國名舉幾個例子，可見一斑：當時的鑄國，秦系文字作「祝」；希國，秦系文字作「蔡」；郿國，或作「匱」，秦系文字作「燕」。後者都與今典籍一致。對於這些現象，都泛泛地以通假視之，既不符合語言文字的歷史事實，又無助於解決通假範圍以外的類似問題。我們所說的語言書面形態的差異，是指同一種語言（即漢語）在不同地域中形成的書面語中，字形以外的其他書面特徵差異。這些差異同樣會引起書面交際的障礙，當年自然都在「統一」之列。漢朝取代秦時，這次語言書面形態的變革已經穩定下來。試以戰國楚簡文與楚地出土的漢初帛書相比較，即可看出其字形而外的書面形態變化來。漢初儒生整理先秦古籍，用這種源出秦地的文字字形和書面形態將所有的古書進行了改寫。不這樣，當時的人就很難讀懂。這就是我們現在看到的先秦古籍上語言書面形態，每每與戰國秦系文字記載相合的原因。

近年來，在古文字的研究中，在對傳世先秦典籍的整理和反思中，越來越顯示出這次書面語言變革的影響來。所謂的「曾國之謎」，學者們已作了很好的研究與探討，但其語言上的原因，尚很少有人論及。我們認為，曾國國名這一出土文字與典籍記載不一致的矛盾現象，應當也是典籍中用秦人稱呼習慣代替了其本國自名造成的一個這樣性質的問題。商賈、物價，以及今山西省境內的古國名用字，從商、西周傳承而來本都作「貯」，春秋戰國期間，由於方音的影響或地域的習慣，吳越作「翟」，秦國則另造了「賈」字。隨着秦漢間的這次書面語言變革，漢初儒生將典籍中的「貯」字都改成了「賈」，這就是文獻上的「賈」如此對應一致的原因。

注釋

- ① 李學勤《兮甲盤與駒父盃》，《人文雜志叢刊》第二輯，《西周史研究》，又見其論文集《新出青銅器研究》。
- ② 袁錫圭《釋「賈」》，中國古文字研究會第九屆學術研討會論文。

一九九八年六月改定

祁建業《岐山縣博物館近幾年來徵集的商周青銅器》，《考古與文物》一九八四年五期。

山西省文物工作委員會《山西出土文物》圖版，信陽地區文管會、信陽縣文管會《河南信陽縣浉河港出土西周早期銅器群》，《考古》一九八九年第一期。

久錄遺，《四七六。見《劫掠》A五二五。

同注①《文物》一九七九年七期，圖版五。

劉宗漢《金文貯字研究中的三個問題》，《古文字研究》第十五輯。

楊樹達《格伯段跋》，《金文說》二七頁。

陳連慶《甲盤考釋》，《吉林師大學報》一九七八年四期。

參注②《甲骨文與殷商史》第三輯。

劉翔《賈子考源》，《甲骨文與殷商史》第三輯。

久漢印文字徵，《六·一八下。秦簡文字編》四七五頁，又六一九頁。

久大系《一八真》，《靈侯鼎考釋》。

古魚歌二部相通之例多見，金文「即」宜、「俎」二詞同源，「湯」聲字，在魚部而過，在歌部；《說文》「蒼」，讀若盧，金文之「戲」，楊樹達認為「蓋即經傳歎詞之『嗟』字也」。《金文說》一八頁，朱熹改段跋「皆其例」。

同注⑦七·二二上。

同注③《包山楚簡》圖版一五〇。

久侯馬盟書，《三三真字表》。

這個字也許是用「皿」換掉原來形聲字聲旁造成的，有待新的文字材料證明。

久秦簡文字編，《三六三頁》。

參看曾憲通《說釋鑑及其他》，《江漢考古》一九九二年二期。

戴家祥《墻盤銘文通釋》，《上海師範大學學報》一九七九年二期。

◎◎◎◎◎

李學勤
·秦簡·田律·
·說文·叙·
·參看張世超
·漢語言書面形態學初探·
·論史墳盤及其意義·
·考古學報·一九七九年二期·
·再論楚文化傳流·
·李學勤集·三四四頁·

東北師大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九